

## 附件 1:



# 中高压客户用电报装服务告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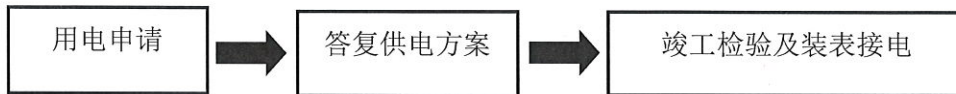
尊敬的用电客户:

为保证您的合法权益,请您在办理用电报装前,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 一、业务办理

客户办理新装、增容用电业务需提供资料详见《客户用电报装申请、归档资料清单(试行)》

### 二、用电报装流程图



### 三、服务承诺及费用收取注意事项

#### (一) 服务承诺

1. 用电申请时限: 自受理用电申请之日起不超过 1 个工作日。
2. 供电方案答复的时限: 自受理客户正式用电申请之日起, 10 千伏及以上单电源客户不超过 9 个工作日, 10 千伏及以上双电源客户不超过 19 个工作日。
3. 竣工检验和装表接电的时限: 自受理之日起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

#### (二) 投资界面

客户新装和增容用电而相应进行的公用供电线路新建、扩建及改造工程由供电企业投资建设,原则上业扩工程投资界面延伸到客户红线范围内。

##### 1. 拟建 35kV 及以上变电站客户

若客户在其规划用电区域红线范围内提供变电站用地,由供电企业投资建设变电站(含输电线路、出线间隔)到客户规划用电区域红线范围内,以客户接入供电企业投资变电站出线间隔的电缆终端头为投资分界点,分界点电源侧设施由供电企业投资建设,分界点负荷侧设施(含电缆终端头)由客户投资建设。

##### 2. 中压(10-20kV 专变)客户

(1) 对于电缆线路供电的中压客户,在其规划用电区域红线范围内提供公用配电房,供电企业投资的公用环网柜应设置于该公用配电房内。以客户线路接入公用环网柜的连接点(电缆终端头)为投资分界点,分界点电源侧设施由供电企业投资建设,分界点负荷侧设施(含电缆终端头)由客户投资建设。

(2) 对于采用架空线路供电的中压客户,以客户红线外第一基杆塔(供电企业应将架空线路延伸至客户红线外 50 米内)为分界点,分界点电源侧设施由供电企业投资(含杆塔、开关),分界点负荷侧设施由客户投资建设。

(3) 对于报装容量小于 800 千伏安的电缆接入的专变永久客户,客户可不在红线内提供公用配电房,采用户外开关箱(即带开关的电缆分接箱)方式延伸至客户红线,投资分界点为客户线路接入户外开关箱的连接点(即客户线路电缆终端头)。客户红线内提供的独立配电房面积应依据《南方电网公司 10kV 和 35kV 标准设计》严格控制。

##### 4. 以下客户业扩工程投资界面不延伸(具体客户以国家和地方政府相关规定为准):

- (1) 机场、铁路、地铁等国家已发布供配电标准的特定行业。
- (2) 钢铁、水泥等国家限制、产能过剩产业。
- (3) 国家对其安全生产有特殊要求的矿山、危化品等行业。
- (4) 中、高压临时用电客户。

#### (三) 业扩费用

##### 1. 高可靠性费用

根据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粤发改价格函〔2017〕5068 号文的规定,对申请新装或增容双回路或多回路供电的客户,须缴交高可靠性费用,标准如下:

用户受电电压等级 (KV)	征收标准 (元/KVA)
0.38/0.22	154 (140)
10	112 (105)
20	92 (83)
35	63 (49)

110	35 (31)
220	14 (12)

说明：(1) 括号内的数字为山区县用户执行标准，山区县以省政府公布的名单为准。

(2) 地下电缆供电工程的收费标准按上述标准的 1.5 倍执行。

(3) 凡供电接入点的电源侧线路为地下电缆的，由该供电点接入的用户按地下电缆标准交纳高可靠性费用。

(4) 高可靠性费用一经收取不再退还。

(5) 当高可靠性供电保障的双（多）回路接入点的电源侧线路同时存在地下电缆、架空线路时，收费标准按架空线路接入标准收取

2. 其它情况下，从客户申请报装用电到接网通电过程中，供电部门均不收取任何费用。

#### (四) “三免”服务

1. 客户受理免填单。客户用电报装过程中，由电网公司服务人员负责填写相关表单，客户确认受理业务。

2. 供电方案免审批。自愿将投资界面延伸至客户红线的客户，除新建商住小区、大型楼宇和涉及大量配网调整或改造的供电方案，其他 10kV 及以下标准化供电方案免审批。

3. 设计图纸免审批。电网公司无偿向客户提供《南方电网公司业扩受电工程设计规范（2014 版）》（包括导则和图集，以下简称“典设”）。设计单位依据供电方案内容直接引用，并出具说明确认引用“典设”情况。电网公司审图人员核准为符合“典设”应用后，将及时向客户反馈结果，客户即可依据图纸组织施工。

#### (五) 其它有关规定

1. 客户针对产权分界点负荷侧受电工程有自主选择设计、施工（试验）及设备供应单位的权利，相关设计、施工（试验）及设备供应单位的查询：

(1)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企业名单可登陆 [www.mohurd.gov.cn](http://www.mohurd.gov.cn) 或 [www.gdcic.net](http://www.gdcic.net) 网站查询。

(2) 承装（修、试）企业名单可登陆南方电监局网站 [nfj.nea.gov.cn](http://nfj.nea.gov.cn) 查询。

(3) 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设备材料供应单位，以国家质检总局网站 [www.aqsiq.gov.cn](http://www.aqsiq.gov.cn) 公布的信息为准，还可登陆中国工业电器网 [www.cnelc.com](http://www.cnelc.com)、中国电气设备网 [www.dqsbw.com](http://www.dqsbw.com) 等网站查询。

2. 根据《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电监会 28 号令）规定，凡从事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的企业，必须持有国家电监会或其派出机构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3. 负责客户受电工程交接试验的施工企业，在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资质的同时，还应在中间报验时与供电部门协商确定现场交接试验的检查时间。若未按要求执行的，供电部门不认可承装（修、试）单位出具的交接试验报告。

4. 负责客户接（拆）网相关工作的施工企业，在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资质的同时，还应具备符合《广东电网公司电气工作票管理规定》要求的工作票签发人和工作负责人资质。

5. 现场勘查、中间检验、竣工检验阶段均需要业主代表和安装单位同时到场，并且请按供电部门要求提前递交用电申请书。

6. 客户业务流程进度查询途径：营业厅前台、营业厅自助终端、登陆网上营业厅网站 <https://95598.gd.csg.cn>、微信公众号“南方电网 95598”或致电供电服务热线 95598。

7. 根据《重要电力用户供电电源及自备应急电源配置技术规范》（GBZ 29328-2012）要求，重要电力客户需按供电负荷类别，合理配置供电电源和自备应急电源。客户不按要求配置的，需提供电力监管机构或当地政府主管部门书面同意后，供电企业才能继续受理报装。

感谢您仔细阅读，我们将竭诚为您提供优质的服务。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客户声明：本人/企业已详细阅读和理解本告知书。

(客户签章) \_\_\_\_\_  
年 月 日